編號:

國家圖書館博碩士學位紙本論文【延後公開】申請書

107.01.10版

		申請日	期:民國	_年月_	日		
申請人姓名		學位類別	□碩士 □博士	畢業年月	民國	年	月
學校名稱			系所名稱				
論文名稱							
延後原因	□已申請專利並檢附證明,專利申請案號:						
申請人	簽 名:	指	導教授 簽名	;:			
研究所所長	· 簽名:		究 所 章 戳	:			
學校圖書館	3章戳:						
2. 論文已送達 3. 論文已送達 家圖書館館 4. 依實際需求 將逕以函定	位請據實填寫,缺項 交國書館,請將 國家圖書館,請將 題發展及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	提送論文時,夾腳筆簽名申請書一式,並於信封註明 (二)字第1000108 自申請日期起算至	时親筆簽名申請 2份掛號郵寄 1 「紙本論文延後 377號函文」, 多 5 年,若超過	0001 臺北市 公開申請書」 延後公開須訂 5 年或未填寫	。 「定合理期]限,請	
承辦單位_館廳	戴組:	(以下由國圖填) 日期/處理狀況	• /				
典藏	ኢ地:	登錄號:	索書號:				
會辦單位_知朋	及組:	日期:		:記,原上架	∃期:		

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公開閱覽及延後公開處理原則

中華民國 107年1月10日修訂

一、電子全文(含其他媒體資料)

(一)處理原則:國家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於網際網路提供之學位論文 閱覽服務,係取得著作權人(研究生)之授權後開放公眾 閱覽,未同意授權公開閱覽之電子全文僅供典藏。

(二) 處理方式:

- 1. 授權公開:研究生同意授權論文於網路公開閱覽者,請於「國家圖書 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」親筆簽名。
- 延後公開:研究生因申請專利需隱藏摘要或延後公開,請於授權書中 敘明專利申請案號及論文延後公開上網時間。
 - (1)提送論文同時主張延後公開,由學校權責單位辦理。
 - (2)論文提送後欲變更授權範圍,請向學校權責單位(圖書館)申請, 由該單位轉知本館「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」承辦人辦理。
- 3. 授權方式:

「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」請於本館網站下載。(http://ndltdcc.ncl.edu.tw/get_thesis_authorize.php)

※除校方另有規定外,為避免個資外洩,電子全文授權公開與否, 均不需於紙本論文中黏貼授權書,請研究生將授權書繳交學校圖書 館後統一寄送至本館知識服務組。

二、紙本論文

(一)處理原則:依著作權法第 15 條第 2 項 3 款規定,「依學位授予法撰寫 之碩士、博士論文,著作人已取得學位者…推定著作人同 意公開發表其著作」。國家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紙本學 位論文之閱覽服務依前述規定,提供公開閱覽。

(二)處理方式:

- 1. 公開閱覽:本館所典藏之紙本學位論文,除研究生另行申請延後公開外,依規定提供公開閱覽。
- 2. 延後公開:研究生如因申請專利或發表論文,有延後公開論文之需要,請填具申請書送本館辦理。
 - (1)申請延後公開以一次為限。
 - (2)申請專利請塡申請案號。
 - (3)依「教育部 100 年 7 月 1 日臺高(二)字第 1000108377 號函文」, 延後公開合理期限最多不超過五年。

3. 申請方式:

- (1)延後公開申請書應完整填寫,經研究生、指導教授、研究所所長 親筆簽名,並加蓋研究所及學校圖書館章戳,簽核人員及單位請 協助審核,必要時本館得退回申請並請學校重新處理。
- (2)論文尚未送交本館,請於提送論文時,夾附親筆簽名申請書一份。
- (3)論文已送達本館,請將親筆簽名申請書一式兩份掛號郵寄本館館 藏發展及書目管理組,並於信封註明「紙本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」。

(4)「國家圖書館博碩士學位紙本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」請至本館網站下載最新版本(申辦服務—下載專區—各種申請表單下載: 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公開閱覽及延後公開處理原則含申請表)。 舊版申請書將於107年2月1日起停止適用。

三、書目資訊

送存國家圖書館的紙本或電子論文書目資訊,在「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」及「國家圖書館館藏目錄系統」都可以檢索,不受是否延後公開的影響。